

中宁县 2022 年“惠聚杞乡·嗨购新春” 消费促进实施方案

为有效应对疫情影响，建立同疫情防控相适应的经济社会运行秩序，进一步释放县域消费潜力，提振消费信心，助力消费市场回暖，促进商贸流通业健康发展，按照《自治区商务厅印发〈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助力商贸流通企业纾困减负促进消费稳定增长的措施〉的通知》（宁商发〔2021〕48号）要求，在落实落细各项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培育消费热点，促进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推动消费扩容提质。县委、政府联合中国建设银行中宁支行、各重点商贸流通企业共同开展“惠聚杞乡·嗨购新春”消费促进活动，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和区、市、县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相关部署要求，进一步优化消费供给，帮助商贸企业纾困解难，带动受疫情影响的实体商户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和数字化转型，促进消费回补，释放消费潜力，提振商贸企业和广大群众的消费信心，鼓励消费、拉动内需，推动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二、活动主题、时间

主题：惠聚杞乡·嗨购新春

时间：2022年1月25日-2022年3月31日

三、活动对象

参与“惠聚杞乡·嗨购新春”活动的各大商超、餐饮、影院等辖区消费场景。

四、活动形式

（一）惠民券发放：用户在建行生活 APP 内注册并自主获取票券，在有效期内使用建行生活 APP 平台支付，满足触发金额即可直接抵现。用户可在“建行生活 APP”-“我的”-“票券”中查看已获得的惠民券。惠民券可直接在支付时抵扣现金，一次性使用，不找零，不可兑换现金，涉及全额退货的，惠民券资金原渠道退回，可二次使用；涉及部分退货的，惠民券资金不予退回。

（二）购物享受政府补贴：用户使用建行生活 APP 支付，按“票券”触发金额享受政府补贴。

五、活动场景

聚焦餐饮、商超、影院等消费场景，居民消费通过建行生活 APP 进行支付。

六、补贴标准

（一）百货、生鲜类。用户使用建行生活 APP 支付可享受满 50 元政府补贴 20 元，满 100 元政府补贴 30 元，满 200 元政府补贴 60 元，满 300 元政府补贴 80 元，满 500 元政府补贴 150 元。

（二）餐饮类。用户使用建行生活 APP 支付可享受满 50 元政府补贴 20 元，满 100 元政府补贴 40 元，满 300 元政府补贴

80 元。

(三) 观影类。用户使用建行生活 APP 支付可享受政府补贴 20 元或建行补贴 10 元。

(四) 外卖类。用户使用建行生活 APP 支付可享受满 20 元建行补贴 10 元，满 21 元建行补贴 20 元。

根据预算执行情况，可灵活调整活动时长。各档活动名额可结合实际情况进行增减调配，确保活动效果。

七、资金来源

总共预计投入资金 600 万元。

(一) 政府出资。本次活动中宁县人民政府预算投入 300 万元。如若活动结束后该笔款项有结余，将继续用于今后促销费活动中。

(二) 中国建设银行中宁支行出资。本次活动中国建设银行中宁支行预算投入 300 万元。如若活动结束后该笔款项有结余，将继续用于今后促销费活动中。

(三) 商户出资。鼓励商户在政府、中国建设银行中宁支行出资的基础上，根据实际经营状况及承受能力，积极叠加出资扩大补贴力度，给出具有竞争性和吸引力的优惠政策。

八、活动宣传

宣传素材、模板、新闻稿统一由中国建设银行中宁支行制定，由中宁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审核后发布，主要采取以下宣传方式：

(一) 新闻传媒宣传。由中宁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与县委宣

传部、县融媒体中心加强沟通，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做好活动的宣传推广和氛围营造工作，扩大宣传范围，提升活动效果。

(二) 中国建设银行中宁支行宣传渠道。一是中国建设银行中宁支行、商户通过自有宣传渠道进行项目宣传，如：微信公众号、营业厅、实体店面等。二是中国建设银行中宁支行通过微信公众号、建行生活 APP 等渠道进行活动宣传。

九、预期成效

预计拉动不少于 13 万人次参与，带动交易笔数不少于 13 万笔，交易金额不少于 4000 万元。

十、职责分工

县纪委监委、县审计局：负责加强对惠民券发放和使用的监察和审计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涉嫌违纪违法的予以严肃查处。

县委宣传部、网信办、融媒体中心：负责组织主流媒体和新媒体集中宣传造势，营造活动良好氛围，并做好整个活动的舆情监控。

县财政局：负责惠民券资金筹措和拨付。

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负责组织协调建行和商贸企业参与本次“惠聚杞乡·嗨购新春”消费促进活动，并做好商品供应；牵头数字惠民券投放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数据统计核实、效果分析，指导参与活动的各商贸单位做好服务，及时协调处理有关投诉。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加强监督检查，加强对惠民券通用

商家的商品和服务质量的监管，防止假冒伪劣、以次充好、明降暗升、虚假打折、短斤少两、欺诈消费者的行为发生。对活动现场进行督查检查，发现不法商户恶意套现行为立即停止其活动资格，并依法依规及时查处。

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对参与本次活动的商贸企业，活动前后的商品物价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做好农产品及农村消费品整合配套活动。

县消防大队：负责加强活动期间对商场、超市等场所消防安全检查指导工作。

县公安局：配合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惠民券发放和使用过程中出现的倒卖、套现情况依法加强处罚力度。

中国建设银行中宁支行：负责电子惠民券投放平台技术支撑、安全保障、流量支持、数据监测、辖内组织专题培训、商户和消费者引导、宣传推广、客服响应等，同时，按期出具活动报表，将活动开展及资金执行情况上报中宁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和中宁县财政局。

各商贸企业：负责做好工作人员培训工作，同时利用商圈宣传平台，加大宣传力度。

十一、相关要求

（一）政府统筹，加强监督。各相关部门（单位）要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做好配合，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主动靠前服务，

以扎实工作成效、具体工作措施，全面监督跟进指导活动全过程，确保活动按照预期目标有序开展，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负责本次活动总体协调，各相关单位按照职能职责对照财政部《关于规范地方政府消费券发放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建〔2009〕649号）文件精神，制定惠民券的使用和兑付办法，做好惠民券的制作、发放、兑付、核查、审计等工作。

（二）精心组织，务求实效。各参与企业要切实发挥骨干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细化活动方案，落实工作责任，明确促销活动的时间和效果，结合日常促销，创新思路，完善机制，努力让人民群众得实惠，确保各项活动规范有序开展。

（三）强化宣传，营造氛围。各部门要加强沟通，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做好活动的宣传推广和氛围营造工作。要对参与活动的商家的主题活动加大宣传力度，通过本地电视台、微信公众平台、建行生活 APP 等公众平台对参与活动的商家进行整合式报道和推广，提高活动互动性，持续增加活动热度。

十二、活动监控及风控措施

（一）中宁建行定期发布活动报表，将活动开展及资金执行情况反馈中宁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和中宁县财政局。已领取未使用的惠民券到期将自动作废回收，释放资金滚动到下期继续发放。

（二）通过中宁建行侦测手段分析识别风险交易，保证活动正常执行。

(三)通过营销活动配置对商户端、消费者端进行交易限制。

(四)开展日常交易数据监测,对于异常交易商户及时剔除,必要时采取法律手段进行维权。

附件:中宁县“惠聚杞乡·嗨购新春”惠民券投放工作方案

附件

中宁县“惠聚杞乡·嗨购新春” 惠民券投放工作方案

为有效应对疫情影响，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服务业健康发展，按照《自治区商务厅印发〈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助力商贸流通企业纾困减负促进消费稳定增长的措施〉的通知》（宁商发〔2021〕48号）要求，在落实落细各项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培育消费热点，激活市场活力，促进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中宁县人民政府联合中国建设银行中宁支行、各主要商贸流通企业共同举办“惠聚杞乡·嗨购新春”惠民券投放活动，特制定如下方案：

一、活动目标

采用政府投入、企业参与、部门联动，抓住春节期间消费旺季有利时机，依托建行生活 APP 进行数字惠民券发放，开展促消费活动，带动受疫情影响的实体商户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和数字化转型，提升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支撑和拉动作用，推动中宁县消费平稳回升。

二、活动主题

惠聚杞乡·嗨购新春

三、活动时间

2022年1月25日-2022年3月31日

四、发放渠道

建行生活 APP

五、惠民券类型

(一) 惠民券。

1. **乐购券**：面额为 20 元，购买百货或生鲜满 50 元享受政府补贴 20 元，投放 20000 张，共计 40 万元；面额为 30 元，购买百货或生鲜满 100 元享受政府补贴 30 元，投放 20000 张，共计 60 万元；面额为 60 元，购买百货或生鲜满 200 元享受政府补贴 60 元，投放 30000 张，共计 180 万元；购买百货或生鲜满 300 元享受政府补贴 80 元，投放 15000 张，共计 120 万元；购买百货或生鲜满 500 元享受政府补贴 150 元，投放 5000 张，共计 75 万元。单用户每期活动期间以上五档惠民券仅可选择并领取 1 张。

2. **美食券**：面额为 20 元，消费满 50 元享受政府补贴 20 元，投放 10000 张，共计 20 万元；面额为 40 元，消费满 100 元享受政府补贴 40 元，投放 10000 张，共计 40 万元；消费满 300 元享受政府补贴 80 元，投放 5000 张，共计 40 万元。主要用于入驻建行生活平台餐饮门店。单用户每期活动期间以上三档惠民券仅可选择并领取 1 张。

3. **观影券**：面额 10 元，投放 2000 张，共计 2 万元；面额 20 元，投放 1000 张，共计 2 万元。主要用于横店电影城、中影嘉纳国际影城两家影院通过建行生活 APP 核销，单用户每期活动

期间以上两档惠民券仅可选择并领取 1 张。

4. 外卖券：面额 10 元，消费满 20 元享受建行补贴 10 元，投放 5000 张，共计 5 万元；面额 20 元，消费满 21 元享受建行补贴 20 元，投放 5000 张，共计 10 万元，主要通过建行生活 APP 外卖下单使用。单用户整个活动期间两类惠民券各限领取 1 张。

（二）商户叠加消费券。活动期间，中宁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中国建设银行中宁支行将组织辖内骨干企业，按照市场化原则鼓励商户投放叠加消费券，消费券的票面种类不限，申领方式、使用规则等与惠民券一致，商户投放的叠加消费券须在指定的商户核销使用。

六、惠民券出资方式

本次活动中“惠民券”计划由中宁县人民政府投入 300 万元、中国建设银行中宁支行 300 万元、各商贸流通企业自行进行预算叠加投放，各商贸流通企业叠加让利优惠部分建设银行可提供技术支持，实现电子券发放，也可通过自有渠道进行发放。采用建行生活惠民券形式参与活动的商户，在清算时采用“商户垫资、每期活动结束后统一结算”模式，即参与商家 T+1 收到“用户实付款项”，每期活动结束后根据商户实际垫资金额统一清算。

七、惠民券申领方式及规则

本次惠民券活动为普惠性质，活动需满足通俗易懂、方便易用、覆盖面广的实际需求，在充分考虑活动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建行生活 APP 及资源优势，“惠民券”采取线上发放通用惠民券，

用户主动领取形式开展活动。

八、资金分配

(一) 惠民券：乐购券计划发放额度 475 万元，美食券计划发放额度 100 万元，观影券计划发放额度 4 万元，外卖券 15 万元，6 万用于代缴个税、宣传费支出，可据实动态调整分配。

(二) 商户叠加消费券：各商贸流通企业叠加的消费券由中国建设银行中宁支行提供技术支持，实现电子券发放，也可通过自有渠道发放电子券、纸质券或者直接让利打折。

九、投放安排

本次活动，惠民券共分 4 期发放。其中：

第一期发放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25 日，截止日期为 2 月 8 日，发放全部活动惠民券总数的 40%；

第二期发放日期为 2022 年 2 月 9 日，截止日期为 2 月 23 日，发放全部活动惠民券总数的 30%；

第三期发放日期为 2022 年 2 月 24 日，截止日期为 3 月 10 日，发放全部活动惠民券总数的 15%；

第四期发放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11 日，截止日期为 3 月 25 日，发放全部活动惠民券总数的 15%。

各期惠民券投放具体时间为发券日上午 10 时整，惠民券使用起始日期从领取当日开始计算，有效期 15 日。以上惠民券类型可根据活动执行情况在总预算内调整各类型之间的投放数量，确保整体效果最大化。本次活动最后 1 期，可根据核销情况，打

破券种界限，灵活调配尚未使用的资金。

十、领取及核销方式

（一）惠民券、商户叠加消费券。在“建行生活 APP”首页设置专区入口，进入“惠聚杞乡·嗨购新春”惠民券发放活动页面领取惠民券。每轮在规定时间内抢券，获券人员可在“建行生活 APP”-“我的”-“票券”中查收，在惠民券有效期内，参与商户消费，通过使用建行生活 APP 付款，使用绑定的银行卡（支持各大商业银行）进行支付，有效期内未核销使用的，惠民券自动作废。

（二）核券商户选定。本着便民、利民、惠民的目的，中宁县境内各零售、餐饮等商户应在规定时间主动申请并承诺保证质量、优质服务、同价同质、不设条件使用惠民券，在活动结束后须向中国建设银行中宁支行开具发票。

参加活动的商户为交易地、经营地在中宁县辖内，并办理了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注册登记的线下经营实体商户。活动期间设置报名通道，符合条件的商户均可报名参加惠民券承兑。

（三）使用规则。惠民券将根据消费需求灵活调整各券种投放节奏；获得惠民券，使用建行生活 APP 进行消费。购买商品的结算价格达到满减条件，即可使用相应的券种进行抵扣。未在有效期内使用的将自动失效，并在下一期继续投放；每张券一次性使用，不找零，不可兑换现金，每次消费结算仅可使用一张。

（四）风控措施。为保障广大消费者权益和惠民券活动资金

安全使用，此次活动电子惠民券仅限“建行生活 APP”方式核销。消费者出示使用“建行生活 APP”付款，并出示付款成功页面，完成惠民券核销。

（五）其他措施。所有参与活动商户不得因受理惠民券变相涨价，应通过店内宣传、收银引导等方式配合惠民券政策实施。鼓励商户投入资源配套惠民券，扩大政策效果。在惠民券投放期间，商户叠加优惠原则上应依托投放平台面向消费者，随消费自动赠送商家返利券，为消费者提供商家折让，拉动消费者到店后形成二次消费。参与活动的各商家，要按照区市及中宁县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落实落细各项防控措施，确保商户、消费者健康安全、舒心消费。